证券简称：泸天化　　证券代码：000912　　公告编号：2020-025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0年3月25日召开的七届董事会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并于2020年3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5），定于2020年5月29日（星期五）以现场会议形式与网络会议形式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年5月18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控股股东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泸天化集团”）发来《关于增加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泸天化集团函〔2020〕9号），提议将2020年5月14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增加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对子公司九禾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向四川中蓝国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关于子公司和宁化学有限公司对外提供反担保的议案》等四项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截至本公告发布日，泸天化集团持有289,858,993股股份，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比例为18.49%，为公司控股股东，董事会认为提案人资格、提案内容及提案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除增加上述提案外，公司于2020年3月27日刊登的《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中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等其他事项不变，现对该通知进行补充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名称：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第七届六次董事会提议召开

3.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公司法》的规定。

4.会议的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5月29日下午14: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2020年5月2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3）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29日上午9:15至2020年5月29日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投票表决时，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果网络投票中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6.会议股权登记日：

截止2020年5月22日。

7.出席对象：

（1）截止2020年5月22日（股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四川省泸州市纳溪区泸天化宾馆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案：

1.《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关于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8.《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9.《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0.《关于2019年高管薪酬的议案》

11.《关于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业务合作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2.《关于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业务合作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3.《关于为子公司四川泸天化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4.《关于增加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5.《关于对子公司九禾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6.《关于向四川中蓝国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17.《关于子公司和宁化学有限公司对外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2019年度述职报告。

上述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对单独计票情况进行披露。

（二）披露情况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七届六次董事会、七届八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3月27日、2020年5月16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三）特别强调事项：

议案十二、十五、十七以特别决议通过，即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现场投票加网络投票之和）的2/3以上通过。其它议案均以普通决议方式审议，经参会股东（包括代理人）所持表决权半数以上表决通过后生效。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十一、议案十二、议案十四、议案十六为关联交易事项提案，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8.00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9.00	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10.00	关于2019年高管薪酬的议案	√
11.00	关于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业务合作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2.00	关于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业务合作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3.00	关于为子公司四川泸天化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4.00	关于增加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5.00	关于对子公司九禾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6.00	关于向四川中蓝国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
17.00	关于子公司和宁化学有限公司对外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

四、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及社会机构股东持单位证明、法人授权委托书、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需加盖证券营业部有效印章）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需加盖证券营业部有效印章）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预先登记；

（3）代理人出席者需持有委托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需加盖证券营业部有效印章）以及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时间：2020年5月26日—28日　9:00—17:00

3、登记地点：泸天化董事会办公室（泸州市纳溪区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三号楼）

4、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进行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联 系 地 址：四川省泸州市纳溪区

联 系 人：　滕敏桥　　朱鸿艳

联系电话：　0830-4120687　0830-4122195

传　　真：　0830-4123267

邮　　编：　646300

2、现场会议费用：会期半天，食宿交通费自理。

七、备查文件

1、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七届董事会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2、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七届董事会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8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912

2.投票简称：天化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5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29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5月29日下午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 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 “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 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受托人代表的股份数：

本人（或单位）对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的投票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8.00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9.00	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10.00	关于2019年高管薪酬的议案	√			
11.00	关于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业务合作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2.00	关于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业务合作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3.00	关于为子公司四川泸天化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4.00	关于增加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5.00	关于对子公司九禾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6.00	关于向四川中蓝国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			
17.00	关于子公司和宁化学有限公司对外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			

本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会议结束时。

注：1、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弃权，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或复印均有效，法人单位委托需要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日期：2020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551　　证券简称：尚荣医疗　　公告编号：2020-061

债券代码：128053　　债券简称：尚荣转债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未涉及变更以往已通过的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及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5月18日（星期一）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5月18日当天；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1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18日上午9:15至2020年5月18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宝龙工业城宝龙5路2号尚荣科技工业园公司会议室。

3、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梁桂秋先生。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下同）共计482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350,065,357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42.6804%。

1、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下同）共计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325,415,837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39.6751%；

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资格身份已经由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认证，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476人，代表股份24,649,52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3.0053%；

3、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情况：本次股东大会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或其代理人，下同）共计479人（其中参加现场投票的3人，参加网络投票的47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25,186,741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3.0708%。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梁桂秋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方满意女士、黎志琛先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股数为340,577,70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7.2897%；反对股数为9,230,65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2.6368%；弃权股数为257,00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734%。

该议案属于普通表决，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之委托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股数为340,163,26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7.1714%；反对股数为9,843,69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2.8120%；弃权股数为58,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16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股数为15,284,64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60.6853%；反对股数为9,843,69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39.0828%；弃权股数为58,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0.2319%。

本议案获得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2/3以上通过，其形成的决议为特别决议，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具体情况如下：

（1）发行股票种类及面值

表决结果为：同意股数为340,167,26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7.1725%；反对股数为9,758,69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2.7877%；弃权股数为139,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39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股数为152,288,64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60.7012%；反对股数为9,758,69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38.7454%；弃权股数为139,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0.5535%。

（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表决结果为：同意股数为340,146,96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7.1667%；反对股数为9,779,29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2.7936%；弃权股数为139,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39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股数为152,268,34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60.6206%；反对股数为9,779,29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38.8271%；弃权股数为139,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0.5523%。

（3）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为：同意股数为340,177,56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7.1754%；反对股数为9,748,69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2.7848%；弃权股数为139,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39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股数为152,298,94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60.7421%；反对股数为9,748,69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38.7057%；弃权股数为139,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0.5523%。

（4）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表决结果为：同意股数为340,145,36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7.1662%；反对股数为9,780,89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2.7940%；弃权股数为139,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39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股数为15,266,74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60.6142%；反对股数为9,780,89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38.8335%；弃权股数为139,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0.5523%。

（5）定价基准日

表决结果为：同意股数为340,152,16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7.1682%；反对股数为9,774,09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2.7921%；弃权股数为139,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39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股数为15,273,54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60.6412%；反对股数为9,774,09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38.8065%；弃权股数为139,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0.5523%。

（6）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表决结果为：同意股数为340,264,06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7.2002%；反对股数为9,662,19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2.7601%；弃权股数为139,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39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股数为15,385,44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61.0855%；反对股数为9,662,19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38.3622%；弃权股数为139,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0.5523%。

（7）限售期

表决结果为：同意股数为340,269,47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7.2017%；反对股数为9,656,77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2.7586%；弃权股数为139,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39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股数为15,390,86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61.1070%；反对股数为9,656,77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38.3407%；弃权股数为139,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0.5523%。

（8）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

表决结果为：同意股数为340,283,87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7.2058%；反对股数为9,615,77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2.7469%；弃权股数为165,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47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股数为15,405,26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61.1642%；反对股数为9,615,77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38.1779%；弃权股数为165,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0.6579%。

（9）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表决结果为：同意股数为340,328,57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7.2186%；反对股数为9,592,77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2.7403%；弃权股数为144,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411%。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股数为15,449,96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61.3416%；反对股数为9,592,77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38.0866%；弃权股数为144,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0.5717%。

（10）上市地点

表决结果为：同意股数为340,328,57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7.2186%；反对股数为9,570,77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2.7340%；弃权股数为16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474%。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股数为15,449,96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61.3416%；反对股数为9,570,77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37.9993%；弃权股数为16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0.6591%。

（11）发行决议有效期

表决结果为：同意股数为340,302,77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7.2112%；反对股数为9,623,47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2.7491%；弃权股数为139,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39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股数为15,424,16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61.2392%；反对股数为9,623,47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38.2085%；弃权股数为139,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0.5523%。

上述3.（1）至（11）项议案均获得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2/3以上通过，其形成的决议为特别决议，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股数为340,153,17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7.1685%；反对股数为9,880,27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2.8224%；弃权股数为31,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091%。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股数为15,274,56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60.6452%；反对股数为9,880,27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39.2281%；弃权股数为31,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0.1267%。

本议案获得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2/3以上通过，其形成的决议为特别决议，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股数为340,213,97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7.1858%；反对股数为9,705,67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2.7725%；弃权股数为145,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416%。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股数为15,335,36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60.8866%；反对股数为9,705,67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38.5349%；弃权股数为145,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0.5785%。

本议案获得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2/3以上通过，其形成的决议为特别决议，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6、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股数为340,186,57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7.1780%；反对股数为9,754,07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2.7864%；弃权股数为124,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356%。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股数为15,307,96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60.7779%；反对股数为9,754,07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38.7270%；弃权股数为124,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0.4951%。

本议案获得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2/3以上通过，其形成的决议为特别决议，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7、审议通过了《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股数为340,201,77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7.1824%；反对股数为9,738,87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2.7820%；弃权股数为124,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356%。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股数为15,323,16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60.8382%；反对股数为9,738,87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38.6667%；弃权股数为124,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0.4951%。

本议案获得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2/3以上通过，其形成的决议为特别决议，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股数为340,591,31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7.2936%；反对股数为9,334,3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2.6665%；弃权股数为139,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399%。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股数为15,712,70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62.3848%；反对股数为9,334,34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37.0605%；弃权股数为139,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0.5547%。

本议案获得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2/3以上通过，其形成的决议为特别决议，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9、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股数为340,228,17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7.1899%；反对股数为9,761,77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2.7886%；弃权股数为75,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215%。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股数为15,349,56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60.9430%；反对股数为9,761,77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38.7576%；弃权股数为75,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0.2994%。

本议案获得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2/3以上通过，其形成的决议为特别决议，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方满意女士、黎志琛先生现场见证，并出具了《关于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19年修订）》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002539　　证券简称：云图控股　　公告编号：2020-024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一、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二、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5月18日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18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期间任意时间；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18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成都市新都区蜀龙大道中段969号汇景大厦4楼云图控股会议室。

3、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牟嘉云女士

6、本次会议的召开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代表）共18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472,360,51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7637%。其中：

（1）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代表）共9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472,139,41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7418%。其中，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授权代表共1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657,37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51%。

（2）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共9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221,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9%。

2、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提案，表决情况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同意472,360,41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二）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同意472,360,51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三）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总表决情况：同意472,360,41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四）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472,360,41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下同）表决情况为：同意878,3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99.9886%）、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0114%）。

（五）审议通过了《〈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总表决情况：同意472,360,41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878,3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99.9886%）、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0114%）。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472,360,41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878,3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99.9886%）、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0114%）。

（七）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申请不超过65亿元融资额度的议案》

7.0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向银行申请不超过55亿元综合授信融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472,337,41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51%）、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23,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9%）。

7.0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申请不超过10亿元融资租赁额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472,330,91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3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29,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3%）。

（八）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提供不超过50亿元融资担保的议案》

8.01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公司及子公司之间提供不超过45亿元融资担保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471,661,74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21%）、反对657,37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92%）、弃权41,4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79,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20.4560%）、反对657,3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74.8312%）、弃权41,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4.7127%）。

该提案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8.02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公司为经销商提供不超过5亿元融资担保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472,325,61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26%）、反对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34,8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843,5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96.0272%）、反对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0114%）、弃权34,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3.9614%）。

该提案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九）审议通过了《董事2019年度薪酬情况和2020年度薪酬方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472,328,61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32%）、反对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31,8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846,5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96.3687%）、反对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0114%）、弃权31,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3.6199%）。

（十）审议通过了《监事2019年度薪酬情况和2020年度薪酬方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472,328,61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32%）、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31,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8%）。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472,328,61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32%）、反对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31,8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846,5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96.3687%）、反对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0114%）、弃权31,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3.6199%）。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472,328,61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32%）、反对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31,8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7%）。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472,328,61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32%）、反对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31,8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7%）。

该提案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三、独立董事述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在本次会议上进行了述职，述职报告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4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中伦（成都）律师事务所文泽雄律师和舒栎宇律师到会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一）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